



光大綠色環保
Everbright Greentech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257



应时而变 行稳致远

2021全年业绩

前瞻性陈述

本简报或包含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乃建基于有关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绿色环保」）业务的大量假设及不受本公司控制的因素，并受到重大风险及不明朗因素的影响，因此实际业绩或与该等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偏差。本公司概不承担就日后发生的事件或情况而更新该等陈述的责任。本简报包含的资料应以简报作出时候为准，本公司未曾作出更新及将不会更新该等资料以反映本简报日后或发生的重大发展。本简报的投影片只供支持有关本公司背景资料作出讨论。本公司不会明示或暗示陈述或保证本简报包含的任何资料或意见是公平、准确、完整或正确，因此不应依赖该等资料或意见。收件人在作出判断时不应以该等资料或意见为基础，本简报包含的资料和意见或基于或取自本公司管理层的判断及意见，因此该等资料不可能经常获得核实或确认。本公司或本公司的财务顾问、或任何有关董事、高级职员、雇员、代理人或顾问概不会就内容承担责任，或因使用本简报的资料或本简报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本简报并无考虑任何投资者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特别需要，因此不构成招揽或邀约购买或出售任何证券或相关金融工具，亦不会作为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准或依据。本简报不得抄袭或复制。

目录

CONTENT



1 公司概况

2 财务分析

3 经营业绩

4 业务展望

01 公司概覽



自上市以来，公司稳健发展

单位：港币千元

权益股东应占权益



资产总额



EBITDA



光大绿色环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签约环保项目

136个

环境修复项目

42个

投资总额

327

(人民币亿元)

服务合同总金额

11.6

(人民币亿元)

02 财务分析



财务分析

百万港元	2021年	2020年	变动
收益	<u>8,447</u>	9,835	-14%
毛利	<u>2,346</u>	3,012	- 22%
除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盈利 (EBITDA)	<u>2,838</u>	3,065	-7%
股东应占盈利	<u>1,110</u>	1,503	-26%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u>53.74</u>	72.72	-26%
每股全年股息 (港仙)	<u>11.00</u>	15.00	-27%

- ▶ 2021年收益录得港币84.47亿元, 由于建造服务收益下跌61%, 致总收益较去年港币98.35亿元下降14%, 年内投运项目的数量均较去年大幅增加, 运营服务收益同比上升25%;
- ▶ 股东应占盈利下跌幅度比EBITDA大主要由于财务费用增加36%, 若撇除发行ABN所产生的一次性权利维持费的影响, 财务费用增幅19%, 与总借贷增幅相若;
- ▶ 毛利同比降22%, 主要是生物质原材料成本上升及固废处置单价下降所致;
- ▶ 受惠运营项目增长带动, 生物质综合利用上网电量、生活垃圾处理量、蒸汽供应量以及危固废处理量均录得持续上升, 运营服务收益由2020年的港币50.99亿元增长25%至2021年的港币63.51亿元;
- ▶ 股东应占盈利减少主要受国策及行业变化影响, 公司主动调整发展战略致建造服务收益减少, 亦受到生物质原材料价格上涨和危废处置单价下跌影响, 但若撇除发行ABN所产生的一次性权利维持费约港币9,473万元, 股东应占盈利同比下跌约20%;
- ▶ 2021年年末股息每股4港仙, 全年派息率约20.5% (2020年:20.6%)。

财务分析

百万港元	于31/12/2021	于31/12/2020	变动
总资产	<u>40,540</u>	35,265	+15%
总负债	<u>26,394</u>	22,398	+18%
股东权益	<u>13,761</u>	12,524	+10%
流动比率(%)	<u>137.5</u>	156.2	-18.70ppt
资产负债比率 (总负债/总资产) (%)	<u>65.11</u>	63.51	+1.60ppt

- ▶ 于2021年12月底，总资产及股东权益较去年底分别上升15%及10%；资产负债比率及流动比率分别为65.11%及137.5%，均处于稳健的水平；
- ▶ 年内成功发行首笔人民币5.89亿元以国补应收账款为基础的资产支持票据（ABN），并通过循环购买的方式续购人民币1.93亿元ABN，有效盘活国补应收账款及实现出表，增强经营现金流，有效控制资产负债比率，较去年底微升1.6ppt，余下未发行之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4.11亿元会根据市场情况有序推进。

财务分析

百万港元	于31/12/2021		于31/12/2020		变动
短期贷款	<u>4,493</u>	22%	2,315	14%	94%
长期贷款	<u>16,058</u>	78%	14,619	86%	10%
贷款合计	<u>20,551</u>		16,934		21%
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	<u>7,907</u>		7,592		4%
贷款额度总计	<u>28,458</u>		24,526		16%
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	<u>7,907</u>		7,592		4%
现金及银行结余	<u>2,644</u>		2,727		-3%
可动用现金及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	<u>10,551</u>		10,319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有效利率	3.41%		3.85%		-0.44pp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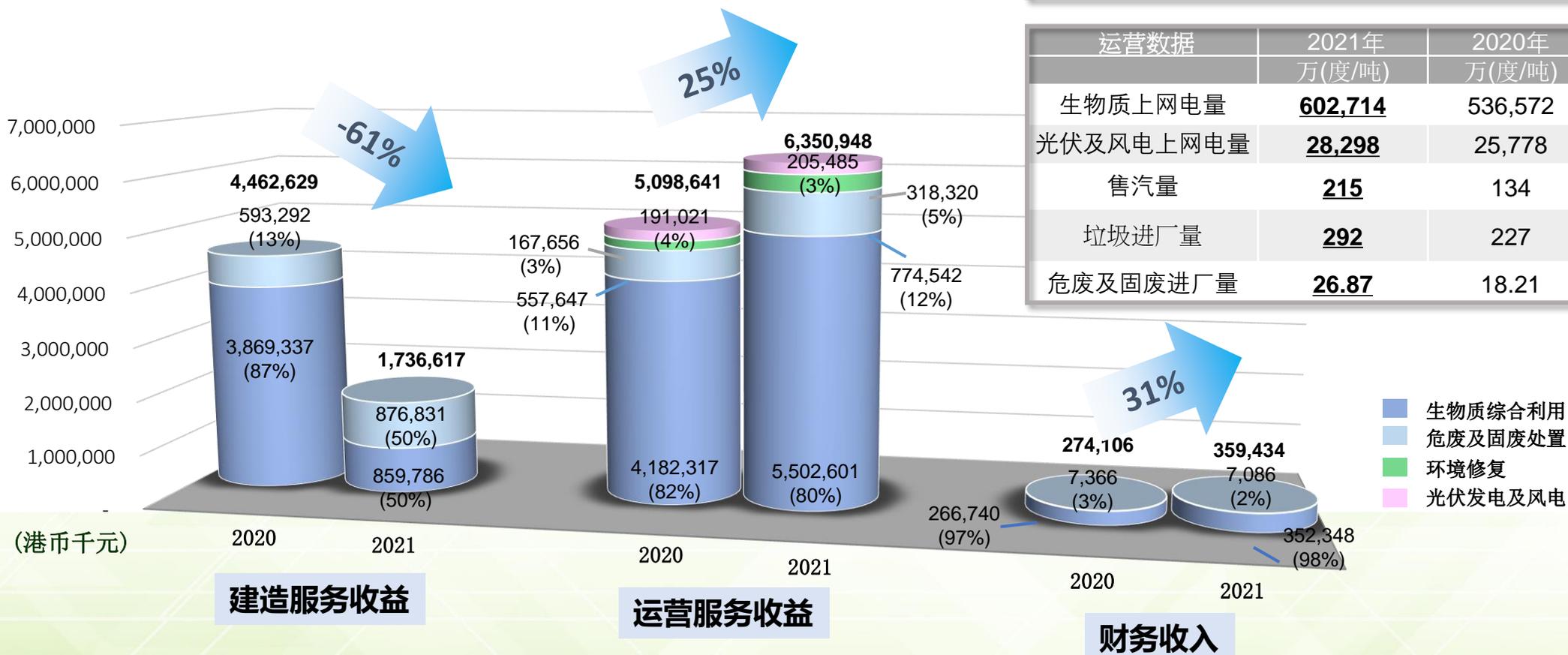
▶ 截至2021年底，总贷款金额约港币205.5亿元，较去年底升21%，其中长期贷款占比78%。另外，可动用现金及未使用银行贷款额度共约港币105.5亿元，继续维持充裕现金水平；

▶ 持续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通过发行熊猫债中期票据及ABN，以及优化境内外融资比例，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至3.41%，较去年同期3.85%下降0.44ppt。

按经营活动收益分析

收益占比	2021年	2020年
建造服务收益	21%	45%
运营服务收益	75%	52%
财务收入	4%	3%
收益	100%	100%

运营数据	2021年 万(度/吨)	2020年 万(度/吨)
生物质上网电量	602,714	536,572
光伏及风电上网电量	28,298	25,778
售汽量	215	134
垃圾进厂量	292	227
危废及固废进厂量	26.87	18.21



建造服务收益: 由于年内可确认在建收益的项目数量为15个,较去年减少3个,及本年在建项目规模较去年小,在建收益同比下跌61%;

生物质综合利用运营服务收益: 上网电量60.2亿千瓦时、生活垃圾进厂量292万吨及蒸汽供应量215万吨,分别同比上升12%、29%及60%,运营服务收益同比上升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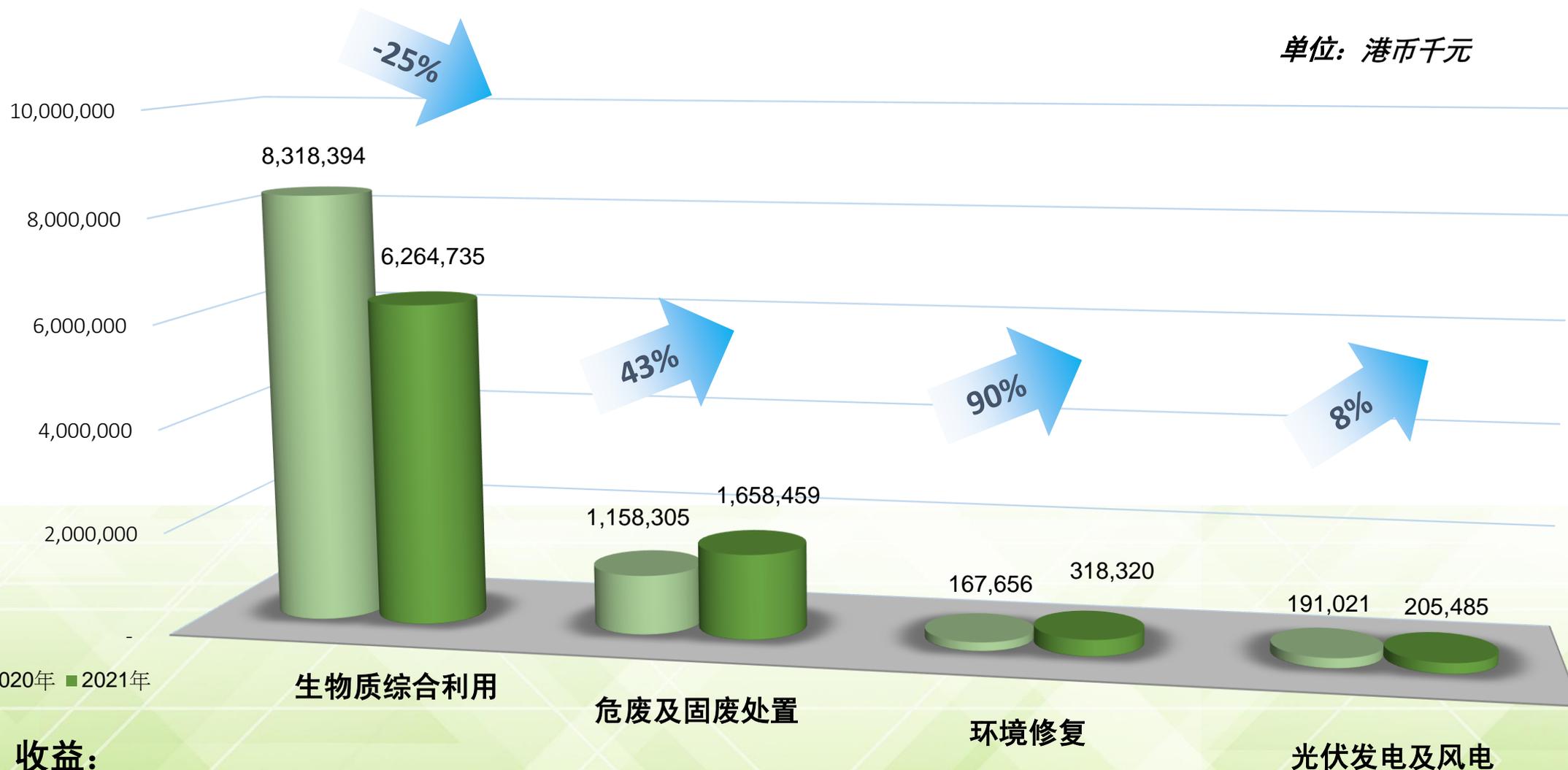
危废及固废处置运营服务收益: 危废及固废处理量26.87万吨同比增加48%,但市场竞争激烈致固废填埋及危废焚烧处理单价分别下跌28%及15%;

光伏发电及风电运营服务收益: 上网电量2.8亿千瓦时,同比上升10%;

运营服务收益: 占2021年总收入75%,超越非现金流带动的建造服务收益。

四大业务板块收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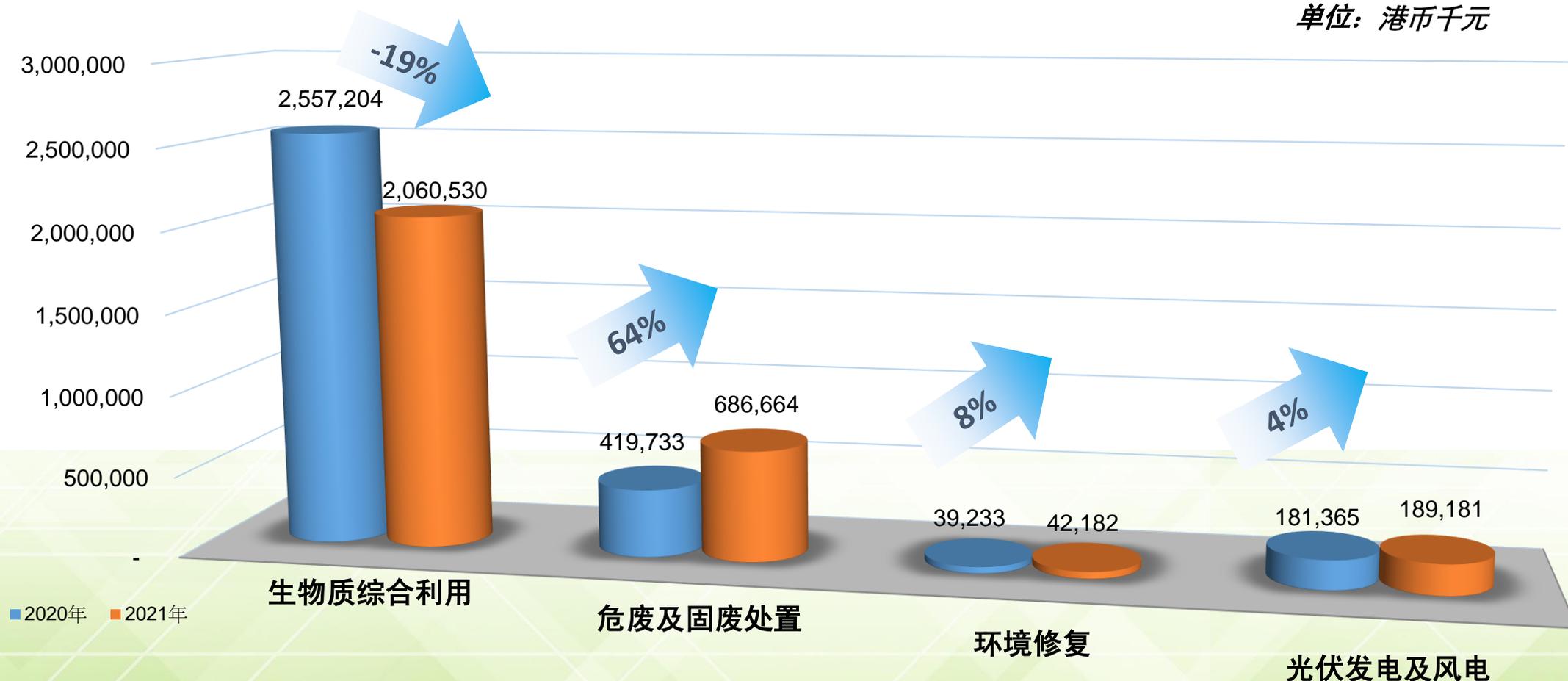
单位：港币千元



收益：
 2021年：约港币84.47亿元（同比减少14%）
 2020年：约港币98.35亿元

四大业务板块除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盈利分析

单位：港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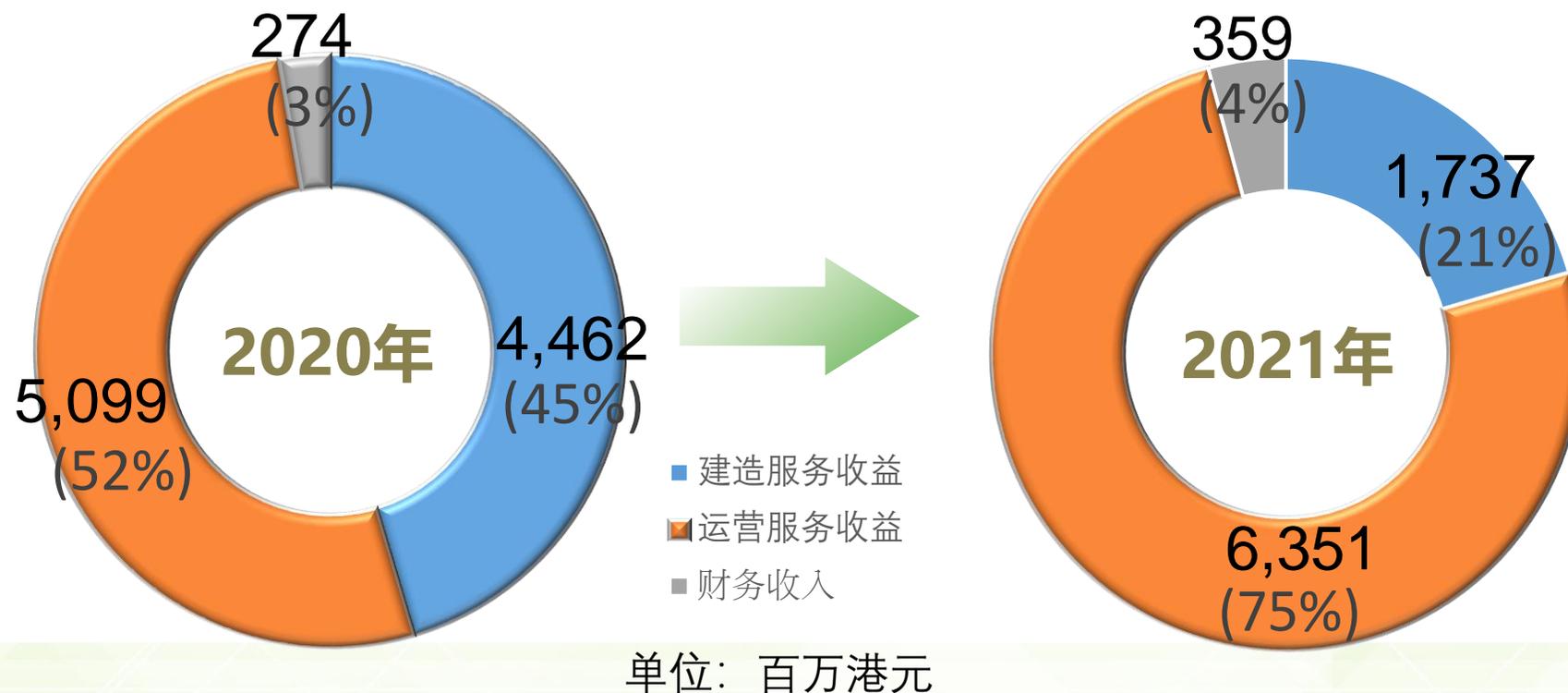
除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盈利*：
2021年：约港币29.79亿元
2020年：约港币31.98亿元

*未扣除分摊总公司及企业净支出

03 经营业绩



营收质量- 持续改善



年内运营服务收益较去年增加25%，总收益的占比亦从去年的52%上升至75%；

随着大量筹建/在建项目陆续建成完工并投入运营，预计未来运营服务收益占比将进一步扩大。

经营现金 - 显著提升

- ◆ 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大力发展非电协同业务，蒸汽销售规模首超200万吨，显著改善项目创现能力；
- ◆ 年内成功发行首笔ABN人民币5.89亿元，并通过循环购买的方式续购人民币1.93亿元ABN，有效增强经营现金流；
- ◆ 年内成功回收国补资金人民币5亿元，进一步充实经营现金流。



过去四年的蒸汽销售量复合增长率超**80%**；未来两年预计蒸汽销售量将超过**400万吨/年**

市场拓展 - 有序转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业务覆盖

15个 省、自治区
及特别行政区

签约四川省

- 中江500吨/日垃圾发电项目
- 绵竹300吨/日垃圾发电二期

签约湖北省

- 钟祥一体化33万吨供热项目

签约江苏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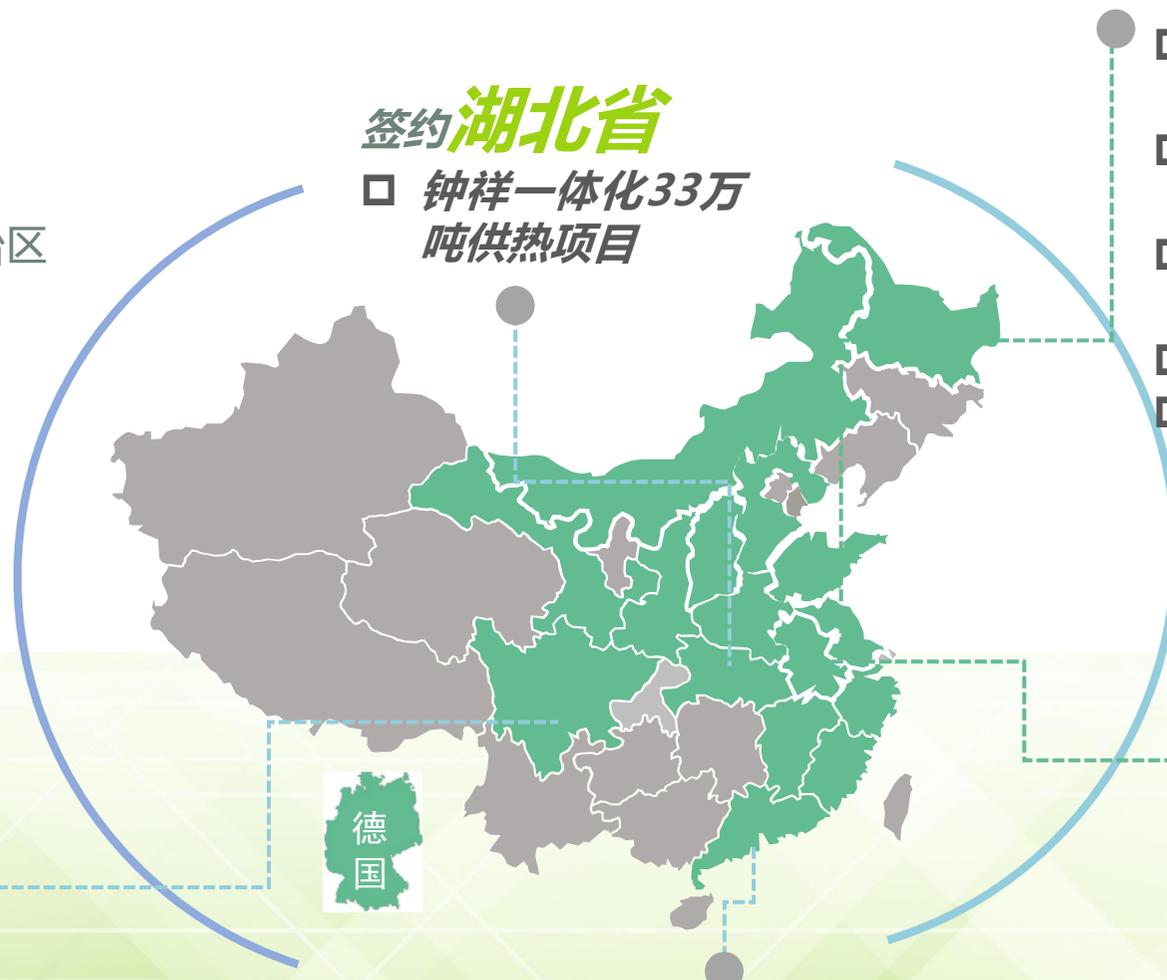
- 徐州10万吨废旧轮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 镇江新区分布式光伏及碳中和项目
- 丰县碳中和及城市环境管家业务
- 丰县光伏整县推进项目
- 淮安500吨/日垃圾发电二期 (供热14.9万吨)

签约安徽省

- 南谯生物质12万吨供热项目

收购香港

- 佳安绿色能源光伏项目



市场拓展- 有序转型

- ◆ 持续拓展生物质非电业务，稳步扩大供热规模，年内新增60万吨年供热产能；发挥传统业务优势，通过处置县域医疗废弃物、餐厨、园林垃圾、畜禽粪污、高质化炉渣灰渣利用等业务实现协同增效；
- ◆ 紧跟“双碳”战略，深入挖掘发展机遇，成功落地镇江光伏、丰县光伏等项目，通过收购香港佳安绿色能源(现称:光大佳安绿色能源)拓展香港光伏项目，实现香港地区项目零突破，促进公司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
- ◆ 发展固废资源化业务，探索新技术的突破以及多元固废协同处理模式的应用，落地徐州废旧轮胎处置等新兴业务。

运营管理- 协同增效

- ◆ 建立区域调度机制，推进生物质燃料前端收运，从源头保障燃料供应今年本地化利用率达80%， 秸秆使用率达31%， 品种逐年增加；
- ◆ 生物质供热项目持续发力，年内实现215万吨蒸汽供应， 同比提升60%；
- ◆ 为应对复杂多变的危固废市场， 统筹市场资源扬长避短， 共享信息与资源， 有序开发客户， 危固废累计处置量26.87万吨；
- ◆ 全面开展运营对标管理工作， 夯实精细化管理基础， 推进项目提质增效。

财务筹划- 多措并举

- ◆ 发行首单出表型国补ABN人民币5.89亿元并进行循环购买人民币1.93亿元,首三年利率为4.05%, 盘活应收账款的同时充实运营现金流, 实现融资和出表双目标;
- ◆ 成功发行全国首单碳中和及乡村振兴绿色熊猫债人民币10亿元;
- ◆ 持续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 优化境内外融资比例, 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至3.41%, 较去年3.85%下降0.44ppt;
- ◆ 加强预算管理, 全面推行运行成本、管理费用标准化及应收账款管理和国补清单申报工作;
- ◆ 年内新增16个项目纳入国补目录且已到账人民币5亿元, 还有6个项目待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中心复核后纳入目录。

研发引领- 持续发力

◆ 创新能力不断增强

完成研发管理制度修订，并组织参编国家标准2项、团体标准2项、指南1项。取得1项发明专利在内的专利授权8项，与多所大学及科研院所建立联合研发机制。

◆ 开发碳资产，蓄势以待

全面启动碳资产核算工作，8个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已完成CCER开发（未完成核证备案），待时机成熟积极参与的碳排放交易中。

◆ 技术研发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着眼转型发展所需，提升技术研发管理水平，建立了固废技术标准及行业动态共享平台，重点关注碳中和、光储充一体化、动力电池回收及大宗固废资源化等技术。

坚持绿色发展道路

- 持续贡献绿色电力631万兆瓦时,可供5,258,432个家庭一年使用;
- 「一般可燃工业固废安全清洁高效焚烧技术开发及应用」课题成功获得中国科学技术部「国际合作重大专项」立项;
- 致力于完善环境管理体系的建设工作。



共建和谐社区

- 依托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精准扶贫;
- 通过实地探访,了解当地居民实际困难并提出解决方案;
- 帮助贫困户提升岗位操作技能,增强自身工作能力,实现自主上岗。



安全至上

- 职业健康安全(“OHS”)管理体系覆盖100%工作者;
- 无因工伤造成的人员伤亡事故;
- 为消除工作中存在的职业病风险,通过培训科目,提升员工对职业病的认识。



04 业务展望



1. 穩固主業，夯實根基

協同增效

- 推進現有業務從單一發電向提供綜合能源轉型，大力推進供熱、餐廚、污泥等協同業務的發展，統籌燃料體系，提質增效。

 清潔能源中心

降本開源

- 推進資源化項目突破，統籌區域市場，降本開源，提升市場競爭力。

 危固廢處置中心

技術賦能

- 加大技術研發與創新投入，以公司業務發展嚮導，實現生活垃圾填埋場修復等核心技術的突破。

 環境修復中心

2. 聚焦双碳，推动转型

- 着眼“环境、资源、能源、气候”四位一体定位，聚焦双碳目标新机遇，探索从终端治理向减污降碳协同的源头治理转变，更加关注环境、资源及能源的协同；
- 拓展填埋场修复EPC或EPC+O业务，围绕江苏、山东、浙江、大湾区等发达地区以及公司业务优势区域，加大力度拓展污染场地、填埋场修复、渗滤液处理业务等；
- 大力推进危固废综合利用、资源循环利用、碳减排及碳捕捉业务；
- 积极开发光伏、“源网荷储”与现有生物质项目协同的综合能源服务业务。

3. 盘活资产，提升价值

- 围绕“双碳”目标，抓住碳市场机会，盘活存量及新增碳资产，实现碳减排经济效益；
- 紧跟国家战略，把准市场脉搏，培育碳资产管理相关的新兴业务，为公司新一轮发展贡献动能；
- 密切关注绿色金融产品，助力公司价值提升。

4. 深化管理，保驾护航

- 夯实运营管理体系，实现生产运行标准化、精细化、智慧化，促进运营项目提质增效；
- 完善采购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分级采购，完善供应商和专家库管理，推动并组织集中采购，实现采购成本最大程度的集约；
- 强化年度风险自评工作，通过风险自评过程有效识别和分析风险，并对现有风险处置能力和内控的有效性进行全面、科学的评估。

5. 技术引领，创新发展

- 积极整合外部科技资源开展产学研合作，聚焦生物质灰渣及大宗固废资源化利用、填埋场修复、碳监测及碳捕捉等方面，切实解决转型中遇到的技术难题，推动公司建设及运营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
- 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发展，重点研究环保、资源化及“双碳”新技术、新材料、新模式，实现与现有业务的协同发展；
- 搭建开放式技术、资源及业务整合平台，引领公司转型发展。

6. 紧跟政策，赋能转型



《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

- 到2030年，基本建立完整的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基本制度和政策体系，形成非化石能源既基本满足能源需求增量又规模化替代化石能源存量；
- 在符合电力规划布局和电网安全运行条件的前提下，鼓励通过创新电力输送及运行方式实现可再生能源电力项目就近向产业园区或企业供电，鼓励产业园区或企业通过电力市场购买绿色电力；
- 加强农村电网技术、运行和电力交易方式创新，支持新能源电力就近交易。



围绕上述政策，大力开发“源网荷储”一体化模式，探索集供电、供热(供冷)、供气为一体的多能互补，多能联供系统，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

6. 紧跟政策，赋能转型



《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

- 到2025年，建成一批农村能源绿色低碳试点，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等占农村能源的比重持续提升，农村电网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壮大，绿色低碳新模式新业态得到广泛应用，新能源产业成为农村经济的重要补充和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
- 推动千村万户电力自发自用，支持具备资源条件的地区，特别是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以县域为单元，采取“公司+村镇+农户”等模式，利用农户闲置土地和农房屋顶，建设分布式风电和光伏发电，配置一定比例储能，自发自用，就地消纳。



围绕上述政策，聚焦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碳汇、碳足迹捕捉、生态修复新商业模式等新兴业务。

6. 紧跟政策，赋能转型



《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 加强废旧物品回收设施规划建设，完善城市废旧物品回收分拣体系；
- 推进60个大中城市率先建成基本完善的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对全国形成示范引领效应；
- 以实现再生资源产业集聚化发展为重要任务，鼓励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成渝、中原、兰西等重点城市群，建设区域性再生资源加工利用产业基地。



《加快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建设的通知》

- 各地要高度重视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建设，加大落实推进力度，确保实施方案确定的建设目标如期完成，推动实现“到2025年大宗固废年综合利用量达到40亿吨左右”目标任务；
- 各基地和骨干企业要以节能降碳为导向，优先使用可再生能源，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开展节能改造，选用高效节能技术设备，回收利用余压余热余能，提高能效水平，发挥好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替代天然资源的协同降碳作用，形成利废建材行业降碳示范效应。



围绕上述政策，聚焦纳米二氧化硅制备、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废盐综合利用、油泥处理、飞灰水洗等新兴业务。

问答环节

